

中共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19年3月20日至5月20日，市委第二巡察组对紫金投资集团党委进行了巡察。6月13日，市委第二巡察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根据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一）提高认识，高度重视。集团党委把巡察整改作为重要政治任务，作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委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作为加强党性锤炼、改进工作作风、检验工作成效的关键环节，并以此此次巡察整改为契机，结合集团重点工作实际，积极运用巡察整改成果，推动集团实现高质量发展。反馈会后，集团党委及时召开党委专题会议，学习巡察反馈会议精神，研究部署巡察整改落实工作。集团党委制定专题民主生活会方案，在会前深入开展学习研讨、广泛征求意见建议、组织开展谈心谈话、认真撰写发言材料，会上对照巡察反馈意见，结合思想和实际，领导班子及班子成员深入查摆存在的问题，剖析问题根源，严肃认真地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明确整改措施和努力方向，全面落实巡察整改各项任务。

（二）加强领导，压实责任。集团党委成立党委书记任组长的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巡察整改工作的具体实施，并制定《落实巡察整改工作计划表》。集团党委召开党委会（扩大）会议，研究讨论确定《集团巡察整改责任分工》，对照巡察组反馈意见和问题清单，按照“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的要求，逐项逐条逐件明确责任领导、责任部门（子公司）和责任人，并将落实巡察整改工作纳入集团对各部门、各子公司的年度考核指标，构建起压力层层传导、责任层层落实和责任压实到岗、传导到人的整改工作责任体系。

（三）举一反三，长效落实。集团党委对照巡察组反馈意见和问题清单制定《整改方案》和《整改清单》，督促责任领导、责任部门（子公司）、责任人按照完成时限保质保量落实整改措施，确保整改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集团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定期召开巡察整改推进工作会议，检查各部门、各子公司整改进展情况。在整改过程中坚持既从具体问题改起，又做到举一反三，修章建制，着眼长效机制建设，并做好总结，注重巡察整改成果转化。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贯彻上级决策部署方面

1. 关于落实市政府关于支持科技创新企业培育发展推进速度不够快，在扶持我市科技中小企业发展方面有偏差的问题

一是加快新兴产业子基金和科技创新子基金的设立和出资。二是积极对接新型研发机构孵化项目，加大力度支持前沿科技及重大产业项目发展，构建以新型研发机构为主阵地的科创基金投资生态。三是与全市高新园区建立长期互动机制，健全流程风控和合规管理制度，优化业务流程，完善投后管理。

2. 关于未及时按市委要求落实对标找差工作的问题

一是集团党委会研究修订完善《集团对标找差工作实施方案》，加快推进组织实施。二是全面部署深化子公司对标找差工作，召开对标找差工作推进会，要求各子公司结合自身未来战略，规划制定并上报对标找差工作方案，集团职能部门将反馈审核意见并持续督促指导子公司落实对标找差工作，定期进行检查和评价，同时将实施对标找差工作情况及成效纳入子公司年度考核。

3. 关于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落实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深入研究落实中央、省市委关于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工作的部署和要求，认真查找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深刻剖析原因，明确责任主体，认真组织整改。二是集团党委制定下发《关于进一步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集中整治工作的通知》，深刻剖析工作中存在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对前期形成的问题清单进行修订，做到问题具体、措施清晰、责任明确，并对督促检查考核作出安排。

4. 关于对思想政治理论学习的重视程度不够的问题

一是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组织开展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会，集中学习研讨《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重要论述选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等。二是每半年度对各党（总）支部开展理论学习情况进行检查。三是每年制定实施集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计划，并抓好落实。四是推广使用“学习强国”平台，组织开展“党员应知应会知识学习”书面测试。五是坚持“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按要求扎实组织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5. 关于民主生活会质量不高，程序不规范的问题

一是集团党委研究讨论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方案。会前党委班子成员通过集中学习和个人自学的方式，深入开展学习研讨。向各党（总）支部下发《关于征求专题民主生活会意见和建议的通知》，广泛征求意见建议。集团党委书记与班子成员开展谈心谈话，班子成员之间进行互谈，班子成员与分管子公司、部门负责人开展谈心谈话。党委班子和班子成员坚持问题导向，联系各自工作实际，结合专题民主生活会要求，实事求是查摆问题，深入具体剖析原因，务实制定措施，认真撰写班子对照检查材料和个人对照检查发言材料。主要负责人对班子成员发言材料进行审阅把关。在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上，集团党委班子成员严肃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坦诚相待、直截了当、直面问题。会后认真制定整改措施，并将会议召开情况和整改措施在基层党组织负责人参加的党委会（扩大）会议上进行通报。二是严格落实民主生活会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严格按照程序，高质量地开好每一次民主生活会。

（二）党委核心作用发挥方面

6. 关于党委决策机制不完善的问题

一是严格按照修订后的《集团党委会议事规则》组织召开党委会和讨论决策重大事项。二是在现有“三重一大”制度基础上，根据集团业务实际、国资监管规定和集团管理制度，对集团投资管理制度和体系进行完善。出台实施《集团投资管理办法》《集团投资项目后评价办法》，制定“三重一大”实施细则，进行完善实施。合理界定集团党委会、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在对外投资、资产处置、资产核销、资本变动等行为上的决策权限。集团出台“三重一大”实施细则后，各子公司修订完善“三重一大”制度体系，并将子公司“三重一大”制度完善及执行情况纳入年度考核。三是进一步修订并严格执行《集团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保证总经理办公会决策的科学化、规范化、程序化。

7. 关于党委核心作用发挥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严格执行市委组织部、市国资委党委对领导干部兼职相关规定。二是严格按照企业负责人任期、任中审计要求，组织开展对相关子公司负责人审计工作。三是制定对子公司“三重一大”决策事项检查方案，在10月组织开展一次专项

检查，从明年起每年开展专项检查不少于两次，并列入集团年度工作计划。四是出台实施《集团委派董事、监事管理制度》。

8. 关于对建立群团组织重视和指导不够的问题

经集团党委会讨论，成立集团工会换届工作领导小组和团委组建工作领导小组，拟定《集团工会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方案》《集团团委组建工作方案》，有序推进工会换届和团委组建工作，并定期研究群团工作，进一步发挥群团组织作用。

（三）基层党建工作方面

9. 关于对党建工作不够重视，党建意识不强的问题

一是集团党委上半年召开3次党建工作会议，研究党建工作和基层党建考核等，推进部署党建工作。二是每年将“主动协同，以党建促企业发展”要求列入集团党建目标考核并开展检查督导。三是集团党委书记领办基层党建“书记项目”，并深入金融城、创投集团开展党建项目调研。党委副书记先后对市民卡、联交所等党支部开展党建专题调研。四是改进考核方式，广泛听取意见，每半年度对各党（总）支部落实党建工作目标情况进行考核评价。五是制定《集团党建工作基本制度汇编》，加强基层党建工作规范性。

10. 关于谈心谈话制度落实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集团党委书记与每名班子成员开展谈话，班子成员进行相互谈话，每名班子成员与分管部门（子公司）主要负责人进行谈话。二是每名党委班子成员分别深入分管子公司，与一线员工座谈交流，听取意见。三是集团党委书记与涉及岗位调整的干部进行任前谈话。

11. 关于基层党组织建设不规范的问题

一是督促指导各党（总）支部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提高支部建设规范性。二是做好相关准备工作，年底前严格按照《中国共产党基层选举工作暂行条例》完成任期届满党支部换届工作。三是对个别支部委员出缺，指导相关子公司党支部按照组织程序补选到位。

12. 关于党员发展过程把控不严的问题

一是集团党委班子成员按照分工与相关子公司党组织负责人谈话，子公司党组织负责人与相关人员谈话，进一步明确党员发展工作要求。二是每年把做好发展党员工作纳入党建工作目标考核，制订基层党务工作人员培训方案并组织实施。三是制定《集团发展党员工作指引》，规范党员发展程序。

13. 关于党支部台帐记录简单、时间混乱的问题

集团党委班子成员按照分工与相关党支部负责人谈话，强调支部工作记录的规范性。集团党委将党支部台帐记录情况纳入每年的党建工作目标考核，每半年度对各党（总）支部台帐记录进行专项检查。相关子公司党支部已对照要求制定措施，强化记录台帐工作规范性。

（四）选人用人机制方面

14. 关于干部培养机制缺乏的问题

一是启动子公司和部门负责人任期考核工作，在此基础上进行干部调整和交流，并同步进行后备干部推荐。二是职能部门结合集团发展需要，研究集团本部设置和人员配备方案，尽快形成方案提交党委会研究后组织实施。三是职能部门对干部教育培训需求进行摸底，尽快出台三年培训纲要，实现干部培训安排制度化、常态化。

15. 关于选拔任用程序不够规范的问题

一是集团党委会研究讨论《企业领导人管理办法》，对干部选拔任用标准、程序等予以规范，在进一步完善后组织实施。二是在干部选拔任用中严格落实考察预告和任前公示等规定，职能部门对干部选拔任用过程中的相关资料及时整理归档。

（五）党风廉政建设推进方面

16. 关于对党风廉政建设重视程度不够的问题

一是集团党委每年召开党风廉政工作会议，对全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进行研究部署，制定《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细化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内容，党委书记与各党（总）支部书记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二是集团党委书记到金融城公司进行党风廉政建设专题调研，其他班子成员到各分管子公司进行党风廉政建设专题调研。三是集团党委对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作出安排，在每年底述责述廉报告中写明履行“一岗双责”情况。

17. 关于没有开展专门的廉政谈话的问题

一是修订监督责任清单，对廉政谈话工作作出安排。二是集团党委书记与党委班子成员进行廉政谈话，其他党委班子成员与分管子公司主要负责人开展廉政谈话。三是集团党委专题研究，制定下发《关于进一步推进廉政谈话工作常态化规范化的通知》，对廉政谈话工作进行部署。

18. 关于“五项清单”制度落实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完成“五项清单”内容的修订，在整改清单中进一步明确责任人、整改时限和整改要求。二是每年底前对“五项清单”的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确保工作落实到位。

19. 关于廉政风险防控意识不强的问题

集团党委专题研究廉政风险防控工作，制定下发《关于进一步深化开展廉政风险排查的通知》，明确风险排查的重点，通过排查查找原因，不断完善管理制度，增强廉政风险防控意识，并将各子公司廉政风险排查、防控情况纳入党建工作目标考核。

20. 关于没有结合集团实际、及时开展相应的警示教育的问题

在集团中层以上党员干部范围内召开警示教育大会，通报对相关人员的处分决定。集团党委书记给与会人员上警示教育课，要求集团全体党员干部以发生的违法违纪案件为鉴，深刻吸取教训，严格要求自己，强化纪律意识。

21. 关于对子公司主动监管意识不强的问题

一是集团相关部门就制订《风险资产管理办法》开展调研研讨，尽快形成办法并组织实施。二是出台《集团招标投标监督管理暂行办法》《集团委派董事、监事管理办法》，规范招投标管理和督促委派董监事履职尽责，并将风险管理纳入考核范围。三是相关子公司完成《呆账核销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并正在履行报批手续。

（六）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实施细则方面

22. 关于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不到位的问题

系统梳理集团现有的公务接待、公务用车、会议管理等相关制度规定，参照中央、省市、市国资委相关实施细则及具体办法，结合实际制定《集团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的具体办法》。各子公司按照集团制度规定，加快修订本公司相关制度，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并定期组织开展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情况的监督检查考核。

23. 关于差旅费、接待费用报销和福利发放不规范的问题

一是进一步规范研讨会、外出调研、接待等事项，严格按照《集团差旅费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差旅费报销的通知》和接待管理规定，加强费用报销的审批和审核。二是相关子公司修订《差旅费管理办法》《公务及商务接待规定》。三是相关子公司规范福利发放，严格执行集团工会相关规定。

24. 关于物资管理存在廉政风险的问题

召开集团办公室条线工作会议，强化物资管理要求，加强检查考核。启动制定《集团物资管理制度》的调研并尽快出台实施。相关子公司加强内控管理，完善内控机制。

三、下一步推进整改工作计划

（一）切实担起主体责任。集团党委将进一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把中央和省市委各项重大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落到实处。集团党委将切实担负起主体责任，继续从严从实加快未完成事项的整改，坚持举一反三，构建长效机制，以巡察整改作为推进集团改革发展的重要抓手，做好结合文章，全面转化巡察整改成果。

（二）持续抓好整改工作。坚持整改目标不变、整改标准不降、整改力度不减，严格对照整改时限，只能提前，不能拖后。对已完成的整改事项，适时组织开展“回头看”，防止反弹，巩固成效。对正在整改中的事项，强化对各责任领导、责任部门（子公司）、责任人的定期督促，继续落实整改责任。对需要长期坚持的事项，注重修章建制，建立长效机制。对需要较长时间完成整改的个别事项，盯紧阶段性时间节点，评价阶段性整改进展，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

（三）全面转化整改成果。以巡察整改为抓手，建设国内一流科技金融投资集团。积极发挥金融对创新产业的支撑作用，加速打造天使基金集聚、项目投资活跃、投贷联动紧密的多层次科技创新金融服务体系，全力助推南京创新名城建设。运营好南京市创新企业金融服务中心，通过政策引导下的市场化运作，整合政府风险补偿、代偿等多项政策，引导金融机构为创新企业提供更为高效的融资服务。进一步推动纾困与发展基金落地，在储备项目中优选符合南京新兴产业发展方向的企业开展纾困项目投资，有效缓解企业的流动性压力，助力地区优质民企穿越周期。增强主动规避和化解风险的能力，防范化解经营风险。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025—86579652；邮寄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玉兰路8号国资大厦5楼集团党群工作部；电子邮箱：yunan@zjholdings.cn。

中共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
2019年10月12日